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刑事簡易判決

115年度簡字第180號

聲 請 人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
被 告 盧鈺婷

上列被告因竊盜案件，經檢察官聲請以簡易判決處刑（114年度偵字第62781號），本院判決如下：

主 文

盧鈺婷犯如附表二所示之罪，各處如附表二「罪名及宣告刑」欄所示之刑及沒收。應執行拘役柒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

事實及理由

一、本件犯罪事實及證據，除下列事項應補充、更正外，其餘均引用如附件檢察官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之記載：

(一)犯罪事實欄一、附表，更正為本判決附表一。

(二)犯罪事實欄一、第1、2行所載「基於竊盜之接續犯意，於民國113年10月2日22時2分許至同年12月18日22時7分許」，應更正為「基於竊盜之犯意，分別於如附表所示時間」。

(三)犯罪事實欄一、第3行所載「徒手竊取」，應更正為「分別徒手竊取」。

(四)證據並所犯法條欄一、(三)所載「寧車場折抵聯」，應更正為「停車場折抵聯」。

二、論罪科刑

(一)核被告盧鈺婷所為，均係犯刑法第320條第1項之竊盜罪。又被告所犯10次竊盜行為間，雖地點相同，惟在時間上已可明顯區格，而具有獨立性，被告所為10次竊盜行為顯係分別起意為之，而應論以數罪，是被告10次竊盜犯行間，犯意各別，行為互殊，應予分論併罰，聲請意旨認此部分應論以接

續犯之一罪，容有誤會，併此敘明。

(二)刑法第57條科刑審酌：

本院審酌被告盧鈺婷前已有多次竊盜案件之科刑及執行紀錄，此有法院前案紀錄表附卷可查，素行不佳，竟仍不知悔悟，不思以正當手段獲取財物，為圖一己私益，先後以如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犯罪事實欄所載方式竊取他人之財物，蔑視他人財產權，對民眾財產、社會治安與經濟秩序產生危害，所為殊無可取，並考量被告犯後坦承犯行，併參酌其犯罪動機、目的、手段、所生損害，迄今未與告訴人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達成和解或賠償其損失，及其於警詢時自陳二專畢業之智識程度、勉持之家庭經濟狀況（見偵查卷第3頁）等一切情狀，分別量處如附表二「罪名及宣告刑」欄所示之刑及依法定其應執行之刑如主文所示，並均諭知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。

三、沒收：

(一)按犯罪所得，屬於犯罪行為人者，沒收之；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，刑法第38條之1第1項前段、第3項分別定有明文。

(二)查：附表二「罪名及宣告刑」欄所示之物，屬被告各次竊盜犯行之犯罪所得，未據扣案，亦未實際合法發還告訴人，為避免被告無端坐享犯罪所得，且經核本案情節，宣告沒收並無過苛之虞，是以如附表二「罪名及宣告刑」欄所示之犯罪所得，自應在各次竊盜犯行項下，依刑法第38條之1第1項前段、第3項之規定予以宣告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
四、依刑事訴訟法第449條第1項前段、第3項、第454條第2項、第450條第1項，逕以簡易判決處刑如主文。

五、如不服本判決，得自收受送達之日起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狀，上訴於本院第二審合議庭（須附繕本）。

本案經檢察官陳建勳聲請以簡易判決處刑。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1 月 27 日

上列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書記官 張馨尹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

附錄本案論罪科刑法條全文：

中華民國刑法第320條第1項

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，而竊取他人之動產者，為竊盜罪，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50萬元以下罰金。

附表一：

編號	時間	遭竊商品
1	113年10月2日22時2分許	台酒麻油雞碗麵1碗（價值新臺幣〈下同〉49元） 北海道牛奶蛋糕（4入）1盒（價值80元） 冷凍台灣鯛魚片（150-200公克）1片（價值69元） 刻花魷魚1盒（價值74元）
2	113年10月4日22時55分許	蒲燒鯛魚腹肉1包（價值92元）
3	113年10月9日22時32分許	花仙子小通排水管疏通定量包1包（價值35元） 李錦記甜酸排骨用醬1包（價值33元）
4	113年10月17日22時18分許	好提方型5L紙簍1個（價值39元）
5	113年10月18日19時57分許	冷凍台灣鯛魚片（150-200公克）1片（價值69元） 汶卅珍鮮白卵（600g）1盒（價值45元）

01

6	113年10月25日22時29分許	大拇指純水（6000ml）1瓶（價值35元）
7	113年10月31日13時11分許	台酒花雕酸菜牛肉碗麵1碗（價值49元） 阿Q桶麵非油炸麵蒜香珍風味（3碗）1組（價值89元）
8	113年12月13日20時11分許	林鳳營特濃重乳微甜優格（80g*3杯）1組（價值59元）
9	113年12月14日21時48分許	生乳捲1條（價值75元）
10	113年12月18日22時7分許	北海道牛奶蛋糕（4入）1盒（價值80元）

02

附表二：

03

編號	犯罪事實	罪名及宣告刑
1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1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台酒麻油雞碗麵壹碗、北海道牛奶蛋糕（4入）壹盒、冷凍台灣鯛魚片（150-200公克）壹片、刻花魷魚壹盒均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2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2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蒲燒鯛魚腹肉壹包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3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3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花仙子小通排水管

		疏通定量包壹包、李錦記甜酸排骨用醬壹包均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4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4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好提方型5L紙簍壹個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5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5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冷凍台灣鯛魚片（150-200公克）壹片、汶陴珍鮮白卵（600g）壹盒均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6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6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大拇指純水（6000ml）壹瓶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7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7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台酒花雕酸菜牛肉碗麵壹碗、阿Q桶麵非油炸麵蒜香珍風味（3碗）壹組均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8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8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林鳳營特濃重乳微甜優格（80g*3杯）壹組沒收，於全部

		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9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9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生乳捲壹條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10	如附件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附表編號10所示犯行	盧鈺婷犯竊盜罪，處拘役拾日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。未扣案之犯罪所得北海道牛奶蛋糕（4入）壹盒沒收，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時，追徵其價額。

附件：

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

114年度偵字第62781號

被 告 盧鈺婷

上列被告因竊盜案件，業經偵查終結，認為宜以簡易判決處刑，茲將犯罪事實及證據並所犯法條分敘如下：

犯罪事實

一、盧鈺婷意圖為自己不法之所有，基於竊盜之接續犯意，於民國113年10月2日22時2分許至同年12月18日22時7分許，到新北市○○區○○路0段000號B1大全聯中和店，徒手竊取如附表所示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稱潤泰公司）所有之物品，得手後離去。

二、案經潤泰公司訴由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和分局報告偵辦。

證據並所犯法條

一、證據：

(一)、被告盧鈺婷於警詢及偵查中之供述。

(二)、告訴代理人劉奇耘於警詢中之指述。

(三)、監視器影像截圖、遭竊物品示意圖、交易明細、寧車場折抵聯、卷附光碟。

二、所犯法條：核被告所為，係犯刑法第320條第1項竊盜罪嫌。

被告之犯罪所得，請依法宣告沒收或追徵其價額。

三、依刑事訴訟法第451條第1項聲請逕以簡易判決處刑。

此 致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2 月 19 日

檢 察 官 陳建勳

附表

編號	時間	物品
1	113年10月2日22時2分許	台酒麻油雞碗麵 北海道牛奶蛋糕4入 冷凍台灣鯛魚片150-200公克/片 刻花魷魚
2	113年10月4日22時55分許	蒲燒鯛魚腹肉
3	113年10月9日22時32分許	花仙子小通排水管疏通定量包 李錦記甜酸排骨用醬
4	113年10月17日22時18分許	好提方型5L紙簍
5	113年10月18日19時57分許	冷凍台灣鯛魚片150-200公克/片 汶陞珍鮮白卵600g/盒
6	113年10月25日22時29分許	大拇指純水6000ml/瓶
7	113年10月31日13時11分許	台酒花雕酸菜牛肉碗麵 阿Q桶麵非油炸麵蒜香珍風味
8	113年12月13日20時1	林鳳營濃重乳微甜優格80g*3杯/組

(續上頁)

01

	1分許	
9	113年12月14日21時48分許	生乳捲
10	113年12月18日22時7分許	北海道牛奶蛋糕4入